

砀山县智慧城市之“雪亮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EP-DSGC2022109

招标人：砀山县梨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兴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郝光辉（签字）

审核人：刘琳（签字）

2022年8月5日

目 录

第 1 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1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4
2. 招标文件	16
3. 投标文件	17
4. 投标	21
5. 开标	21
6. 评标	22
7. 合同授予	23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4
9. 纪律和监督	24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11. 电子招标投标	25
第 3 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6
评标办法前附表	26
1. 评标方法	31
2. 评标原则	31
3.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31
4. 评标程序	31
5. 评审内容	32
6. 否决投标	35
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7
8. 评标结果	37
9. 其他	37
第 4 章 合同主要条款	38
1. 通用合同条款	38
2. 专用合同主要条款	38
第 5 章 工程量清单	58
1. 工程量清单说明通则	58

2. 投标报价说明通则	58
3.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58
4. 工程量清单	60
第6章 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	61
1. 图纸目录	61
2. 图纸	62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63
第7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1. 投标文件封面	64
2. 投标文件主要组成内容	65

第 1 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砀山县智慧城市之“雪亮工程”建设项目（二次）施工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EP-DSGC2022109）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砀山县智慧城市之“雪亮工程”建设项目已由砀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砀山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砀发改投资[2021]205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砀山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砀山县梨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砀山县。

2.2 建设规模：包含感知前端系统、网络及安全、视频云存储系统、基础支撑平台、视图业务应用系统、大屏显示系统及中心机房指挥中心升级、警用设备等建设内容，具体详见设计方案及工程量清单。

2.3 计划工期：240 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详见设计方案及工程量清单。

2.5 标段划分：1。

2.6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2.7 招标控制价：118631858.40 元。

2.8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且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

需提供自 2022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4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5 其 他：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4.2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网上下载。

4.3.1 用 ca 锁登录如下地址 <http://60.171.247.212:8605/SZTPBidder/login2.aspx> 点击“工程业务一”填写投标信息（填写投标信息点击“我要投标”按钮）—》招标文件领取—》点击“领取按钮”下载招标文件。

（ca 锁办理：企业办理企业信息库录入等相关业务请电话咨询 CA 办理机构，地址：宿州市政务中心五楼综合服务大厅（电话：0557-3030327）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网址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递交方式为网上递交。

6. 投诉

异议受理及投诉方式可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宿政办发（2019）13 号等文件规定。

投诉受理部门

砀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管股	0557-2250083	砀山县桃源居办公楼
-------------	-----	--------------	-----------

7. 在线异议

投标人如果针对此招标文件存在异议，可登录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171.247.212:8111/TPBidder/memberLogin> 点击网上“提问菜单”发起在线异议，招标人或

招标代理会在法定期限内做出答复。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宿州市）（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砀山县梨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兴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地 址：砀山县梨都华庭

地址：宿州市埇桥区恒大御景湾 20 栋

联 系 人：范超彬

联 系 人：郝工

电 话：15855325010

电 话：15357923983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277893299@qq.com

2022年8月5日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 2-1）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砀山县梨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地址：砀山县梨都华庭 联系人：范超彬 电话：1585532501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兴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宿州市埇桥区恒大御景湾 20 栋 联系人：郝工 电话：15357923983
1.1.4	项目名称	砀山县智慧城市之“雪亮工程”建设项目（二次）
1.1.5	建设地点	砀山县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自筹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设计方案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1.3.2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	<u>118631858.40 元</u>
1.3.3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u>240</u>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规范 <u>合格</u> 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1.4.1.2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资质条件： <u>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u> (2) 财务要求： / (3) 业绩要求： / (4) 信誉要求： / (5) 项目经理资格：具备 <u>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工程</u> 专业 <u>一</u> 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需提供自2022年1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 (6) 其他要求： _____ / _____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_____ 踏勘集中地点: _____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_____ 召开地点: _____
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_____ 分包金额要求: _____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_____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p>一、注意事项:</p> <p>1、本招标项目的解密、质疑、询标等程序均采用远程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当天评标结束前不要离开电脑,按《投标人操作手册》提供的方法操作。解密时间不超过投标截止时间 30 分钟,若超过 30 分钟视为解密失败;询标时间不超过询标发起后 15 分钟,若超过 15 分钟,视为放弃解释权力,评委按不利于投标人解释处理。</p> <p>2、因项目可能处于疫情期间开工,投标人应将在本项目中可能产生的疫情防护等一切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p> <p>3、开标现场直播地址:不见面开标大厅</p> <p>二、招标费用</p> <p>1、招标代理费 260000 元;</p> <p>2、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费等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人在填报投标报价时,应将此部分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内,不单独列项,不单独结算。(收费标准: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费参照皖价服【2007】86 号文标准收取),评标费据实结算;以上费用由中标企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p>三、投标注意事项</p> <p>1、施工临时用水、用电、场地、垃圾清运等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p>2、本工程的计价方式为综合单价法。</p> <p>3、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任何疑问和异议,都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开标结束后不接受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投诉。</p> <p>四、中标手续:中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并领取中标通知书。</p> <p>若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同时将其列入黑名单,且禁止其进入砀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并由招标人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中标人顺延公告。</p>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符合本项目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于投标截止之日 10 日前将投标质疑函以邮件方式发至 277893299@qq.com 邮箱(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并且授权委托人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递交纸质材料到代理公

		司及招标人，（联系电话：15357923983，联系人：郝工），招标答疑统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宿州市）（ http://ggzyjy.ahsz.gov.cn ）网站发布，请自行下载或到招标代理公司领取，不在另行通知。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发布形式	网上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答疑澄清栏。网址： 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u>90</u> 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 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保函、电汇、转账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50 万元 ； 3、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入以下账户； 4、账户信息： 户名：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砀山县分中心 开户行：①徽行砀山县支行 开户行：②农商行砀山县支行 开户行：③邮储银行砀山县支行 开户行：④农行砀山县支行新 账 号：①225006220081000002000025 账 号：②20010160460466600000263 账 号：③93400701003212000100049 账 号：④120223010400093480000000008 注：从以上开户行中任选其一交纳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到帐表为准。 注意事项：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逾期视为投标无效。 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的，电子保函的支付费用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申请电子保函请登陆： http://ggzyjy.ahsz.gov.cn/szfront/xmjl/20150701/jinrong.htm 自主选择平台，电子保函推送至电子交易服务平台时间视同保证金到账时间。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u> </u> / <u> </u> 年，指 <u> </u> 年起至 <u> </u> 年止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u> </u> / <u> </u> 年，指 <u> </u> 年起至 <u> </u> 年止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u> </u> / <u> </u> 年，指 <u> </u> 年起至 <u> </u> 年止
3.5.6	资格审查的其他资料	<u> </u>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4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采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 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密封和标记要求：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8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网址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网址：不见面开标大厅				
5.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依次进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及以上单数， 其中招标人代表 / ， 专家 7 人及以上单数 ；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确定。				
7.1	定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 名 结果公示/公告地点（或网址）：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电汇、转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 2%，在签订合同前支付至指定账户或提供符合要求的保函。 开户名称：砀山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履约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砀山县农村商业银行道北路支行 帐 号： 20000298555910300000018				
9.6	投诉	异议受理及投诉方式可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宿政办发（2019）13 号等文件规定。 投诉受理部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砀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 <td style="width: 25%;">建管股</td> <td style="width: 25%;">0557-2250083</td> <td style="width: 25%;">砀山县桃源居办公楼</td> </tr> </table>	砀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管股	0557-2250083	砀山县桃源居办公楼
砀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管股	0557-2250083	砀山县桃源居办公楼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评审项目的编制要求	<p>(1)施工组织设计部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 5.3.1(2)顺序和要求编写。</p> <p>(2)施工组织设计部分的正文及各类型图表，框图一律单黑色，图表和框图内字号为三号至八号，不得有其他颜色的文字和图表出现在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部分中。</p> <p>(3)施工组织设计部分正文一律单面排版，大标题用三号仿宋（GB2312）加粗字体</p>				

		<p>居中（一、二、三、…），其余均为正文部分，正文部分采用小三号仿宋（GB2312）字体；页边距：上 2.5CM，下 2.5CM，左 3CM，右 2.5CM，装订线 0.3-0.6CM；正文所有字间距为标准字间距、行间距为固定值 25 磅；正文内不允许出现非文字需要的其他任何符号和标志。</p> <p>（4）施工组织设计部分内不需编制页眉、页脚、页码，不设内封面，不得有图片和扉页出现。</p> <p>（5）施工组织设计部分页数不得超过 100 页。</p> <p>（6）标题用三号仿宋加粗字体居中（一、二、三、…），除一级标题外，其余均为正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部分正文内序号排列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具体要求规定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正文编制格式</p> <p style="padding-left: 80px;">一、工程概况</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1 ……</p> <p style="padding-left: 80px;">1.1.1 ……</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p> <p style="padding-left: 80px;">二、……</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1 ……</p> <p style="padding-left: 80px;">2.1.1 ……</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2 ……</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p> <p>（7）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部分中横道图、网络图及一些表格和框图采用何种软件编制自行确定，但必须符合招标文件 10.1（2）对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部分编制的要求，且不得出现与投标内容无关的文字、字符或标记；网络图、进度图、平面布置图放在投标文件最后（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p> <p>（8）施工组织设计部分的任何部位、任何条文出现明示或暗示具体投标人的说明及标记（包括以往的施工业绩等），未按照要求编制的，该标书一律被否决。</p> <p>（9）未按暗标编制要求编写的施工组织设计，其投标文件按 0 分处理。</p>
10.2	投标文件 递交要求	<p>本工程由于采用全流程网上招投标，投标文件由网上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sztf 格式请参考投标文件制作手册提供的方法上传。</p> <p>注意事项：</p>

		<p>(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p> <p>(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p> <p>(3)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10.3	农民工工资要求	<p>1、根据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宿治欠办〔2020〕15号）及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9部门《贯彻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22〕5号）文件要求，投标单位中标后必须依法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未按规定设立的，取消中标资格。</p> <p>2、根据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8部门《关于印发〈安徽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22〕8号）及《关于进一步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三方监管工作的通知》（宿人社秘〔2021〕229号）要求，施工总承包单位须到人社部门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手续，如未按规定办理的，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p> <p>3、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差异化缴存参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的通知》（皖人社秘〔2019〕12号）及《关于进一步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三方监管工作的通知》（宿人社秘〔2021〕229号）文件执行。</p> <p>办理部门: 砀山县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 地点: 砀城镇道北路15号 联系人: 李剑 联系电话: 15665369988</p>
10.4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要求	<p>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_____ / _____ (由招标人根据《关于实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质[2018]31号)有关规定填写)</p>
10.5	项目类型	<p><input type="checkbox"/>房建 <input type="checkbox"/>市政 <input type="checkbox"/>园林 <input type="checkbox"/>装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10.6	信用要求	<p>投标人(含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含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现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公示期间发现的,不得确定为中标人:</p> <p>(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p> <p>(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p>

		<p>(投标人需按照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p> <p>(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p> <p>(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p> <p>(5) 投标人被宿州市住建委列入宿州市建筑市场“黑名单”的。</p> <p>以上情形可通过“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宿州” (http://credit.ahsz.gov.cn/cms/infoPublicity/toInfoHongHeiMd.actio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 (www.chinatax.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 (www.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查询，第(5)以宿州市住建委网站发布的为准。有限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月计算。</p>
10.7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构成合同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8	评标办法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经评审有效最低价法</p>
11	电子招标投标	<p>本工程采用全流程网招，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szzf格式）后——》请在这个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prodetail.html?type=tp&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4319&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tballinclusive 下载投标工具软件并按照手册的提供的方法导出招标清单 18szzb——》按照投标文件制作手册提供的方法插上 ca 锁同步诚信库并挑选和完善其他信息——》根据导出的 18szzb 做投标清单, 18sztb 通过投标工具软件上传——》投标文件制作相对复杂制作过程需要一定耐心, 请务必按照如上链接投标人手册进行操作, 如有疑问请咨询 4009980000 或 0557-3030326。</p> <p>(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全部使用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扩展名为加密的.SZTF。</p> <p>(2)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p> <p>(3) 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电子版。</p> <p>(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将电子标书进行电子签章。</p>

		<p>不符合以上四项内容中任意一项要求，经评委会评审可以按无效标处理。</p> <p>(5) 电子标书制作及投标服务咨询电话：</p> <p>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00~17:30</p> <p>特别提醒：在咨询或技术支持过程中，请注意自身商业数据安全，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另请下载最新版投标制作软件编辑并刻录投标文件，未升级的工具软件可能导致与评标系统不兼容造成投标文件无效。</p>
12	解密	<p>1、本招标项目的解密均采用远程方式进行，解密时间不超过开始解密时间 30 分钟，若超过 30 分钟视为解密失败；</p> <p>2、本招标项目在开评标过程中的质询、询标等程序均采用远程方式进行，请各投标人在开标当天评标结束前不要离开电脑，按《投标人操作手册》提供的方法操作，询标时间不超过询标发起后 15 分钟，若超过 15 分钟，视为放弃解释权力，评委按不利于投标人解释处理。</p> <p>3、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格式“（一）投标函”中预留一个常用联系方式（手机号码），因投标人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未完成远程网上询标等环节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评审等情形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3	付款方式	<p>付款人：砀山县梨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p> <p>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付款，工程量完成 50%时支付合同价款的 20%，工程完工时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60%，工程验收合格，结算审计后半年内支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质保期满无息付清。</p>
14	其它	<p>1、项目建设需接入公安系统后台，与原系统对接、扩容。</p> <p>2、项目后台需与砀山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对接。</p> <p>以上事宜由中标人负责协调对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均考虑在投标报价中。</p>

说明：表示采用条款 表示不采用条款；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对应条款的补充、细化，投标人阅读时应与正文部分一并阅读，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部分不一致处，应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依据国家以及省的工期定额和工程实际情况合理确定的工期，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1.4.1.1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2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条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其投标无效：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行政监督部门责令停业的（依据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处理决定及其处理效力和范围）。

(10) 被行政监督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依据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处理决定及其处理效力和范围）。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期间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事故受到行政监督部门处理的（依据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处理决定及其处理效力和范围）。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

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0.1 条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1 条规定的时间前，以纸质或数据电文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纸质或数据电文方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1 条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计价依据及工程造价确定。
- (6) 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条、第 2.2 条和第 2.3 条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纸质或数据电文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2.1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发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书面澄清后，应在24小时内以纸质或数据电文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以网上形式发布澄清文件的，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回复。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条规定的方式发布修改招标文件的内容。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24小时内以纸质或数据电文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以网上形式发布修改内容的，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回复。

2.3.3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技术标两部分组成。

3.1.2 投标人按照下列要求编制商务标标书：

1、投标函、投标承诺书（见附件）

2、投标保证金

3、投标附表

（1）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总说明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4）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5) 不可竞争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7) 税金计价表
- (8) 主要材料、工程设备一览表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清单表格样式详见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规范，附件格式供参考。

3.1.3 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协议书、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无需提供）；

(2) 企业营业执照及企业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企业资质证书、安全许可证书、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注册建造师安全考核证书（项目负责人）；（园林绿化企业无须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安全许可证书、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注册建造师安全考核证书）；

(3)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4)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等）；

(5) 投标有关承诺部分；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各类奖项等加分材料；

(7) 施工组织设计。

注：1、上述要求材料若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2、商务标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无内容，其投标报价不参与基准值计算，商务标按 0 分处理。

3、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形式的，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技术暗标电子文档，技术暗标按 0 分处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 5 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 5 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条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纸质或数据电文形式通知所有投

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7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超过估算价2%，且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以电汇或转账形式的，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的，电子保函的支付费用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因异议、投诉或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等情形，涉及得有关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可暂不退还，待查证后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3) 存在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投标或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被查实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和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

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条至第3.5.4条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7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施工组织设计如采用“暗标”评审方式,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编制。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网上递交。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5 逾期未上传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注意事项。

(2) 宣布开标人、监标人、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核验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远程解密、招标人解密。

(5) 电子唱标。

(6) 进入初步评审以及技术评审阶段。

(7) 复会，宣布初步评审以及技术标评审情况，并由招标人通过电子开标系统抽取商务标评审有关指标。

(8) 进入商务标评审阶段。

(9) 复会，公布评审结果。

(10)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3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3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异议、投诉或举报。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结果公示或公告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公示期结束后无异议，国有资金控股或占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4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4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条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应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8.1.1 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8.1.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招标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8.1.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8.1.4 按投标人须知 7.1 条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投标当事人存在干扰投标、恶意质疑（异议）、投诉，按照《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和披露办法》（宿公管委办〔2018〕3 号、宿州规审〔2018〕10 号）、《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3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9.5.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5.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9.5.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就上述9.5.1、9.5.2、9.5.3所述内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的,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盒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3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5.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7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如有）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u>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无需提供</u> ）
		资质条件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近年财务状况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条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2条规定（如有）
5.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3.1条规定
		工期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3.3条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3.4条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3.3.1条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3.4.1条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4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	符合第5章“工程量清单”给定的范围及数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6章“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分包计划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条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5.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企业荣誉和项目管理机构: <u>15</u>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15</u> 分 信用评分: <u> </u> / <u> </u> 分 投标报价: <u> </u> 70 分 其他评分因素: <u> </u> / <u> </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5.3.1 (1)	企业荣誉和 项目管理机 构评分标准	企业荣誉得分(6分)	1、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证书的,得1分。 2、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4得1分,CS3得0.5分。 3、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具备一项得0.5分,最高得2分。 4、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软件过程及能力成熟度评估认证CMMI证书:5级得1分,4级得0.5分,其他的不得分。 5、投标人具备服务能力达到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五星级要求的有效期内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1分。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1分)	拟派本项目经理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证书的,得1分,不具备的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1分)	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证书的,得1分,不具备的不得分。
		其他人员配备(2分)	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高级网络规划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注册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PMP项目管理专业人员。 以上人员每配备1名,得0.5分,最高得2分。备注:以上人员为投标人在职员工,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资格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及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自2022年1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
		企业业绩(5分)	投标人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完成的公共安全高清视频监控类项目(如雪亮工程、平安城市、天网工程等)的成功案例,每提供一项案例(单个合同金额5000万元(含)以上的),得1分,最高得5分。 类似项目业绩须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资料,具体要求如下:

			<p>(1) 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金额、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p> <p>(2) 项目验收报告。</p> <p>注：同时提供第（1）、（2）项方被视为有效业绩。</p>
		说明：	<p>以上要求业绩、荣誉、奖项企业（信用得分除外）以投标文件中的业绩、获奖证书等<u>彩色复印件</u>为评审依据。<u>彩色复印件</u>应清晰、关键内容可以辨认。否则，投标人应承担因复印件关键内容不可以辨认的风险。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业绩、获奖等的继承性。</p>
5.3.1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工程概况（1分）	工程概况描述 准确合理得 1-0 分；工程概况描述欠合理得 0 分。
		主要施工方法（1.5分）	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主要施工方法针对性强，重、难点施工把握准确得 1.5-1 分；主要施工方法内容较全面、缺乏针对性得 1-0 分；主要施工方法部分内容缺项得 0 分。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1分）	拟投入的物资有详细计划且计划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数量、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得 1-0 分；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无详细计划，得 0 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1分）	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明细，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经济合理，满足施工需要，得 1-0 分；无详细计划，得 0 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1.5分）	施工项目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主要工序有针对性强的质量技术保证措施和手段，自控体系完整，能有效保证技术质量，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管理班子和制度合理健全，保证体系完整、措施有力得 1.5-1 分；一般得 1-0 分；较差得 0 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1.5分）	有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制度，且人员配备合理，制度健全，各道工序安全技术措施针对性强，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得 1.5-1 分；安全技术措施基本满足的，得 1-0 分；未提供得 0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1.5分）	施工工艺、施工方法、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进度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可操作性强，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施工进度组织措施完善、合理、可操作性强，符合工期进度实际要求得 1.5-0 分；施工进度组织保障措施欠合理，施工进度组织措施与实际要求偏离得 0 分。
		技术方案（5分）	<p>投标人应充分了解砀山县智慧城市之雪亮工程现状，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p> <p>（1）系统整体架构设计方案、网络拓扑图等设计的合理性：评委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系统整体架构设计方案，优质合理的得 2-1 分，基本可行的得 1-0.5 分，不合理的不得分。</p>

		<p>(2)分系统设计方案说明的详细性:评委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分系统设计方案,优质合理的得 2-1 分,基本可行的得 1-0.5 分,不合理的不得分。</p> <p>(3)系统对接方案的合理性:评委会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系统对接方案,优质合理的得 1 分,基本可行的得 0.5 分,不合理的不得分。</p>
	施工组织设计整体(1 分)	施工组织设计完整,有针对性得 1-0 分;未提供得 0 分。
	<p>说明: (1)、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无重大偏差,应至少得 60%的分数,如有重大偏差,经评标委员会人员总数 2/3 以上通过,并经合议后评委可将其按 0 分处理。</p> <p>(2)、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的,暗标中有单位、个人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按 0 分处理。</p> <p>(3)、评委会 5 人以上的,评委评出结果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其余打分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评委会 5 (含 5 人)人以下的,取所有成员评分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p> <p>(4)、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暗标形式的,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技术暗标电子文档,技术暗标按 0 分处理。</p> <p>重大偏差主要是指施工组织设计与发包工程情况不符,或违反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按照该技术文件的措施和方法进行施工时预计会出现质量或安全事故的。</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5 3.3	投标报价	不超过本项目规定的招标控制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偏差率	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每高于基准价 1%扣 <u>0.5</u> 分,每低于基准价 1%扣 <u>0.3</u> 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评审前,评委核查商务标清标情况,清标由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完成。</p> <p>2、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商务标进行初审,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其报价不参与 C 值计算:</p> <p>1)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p> <p>2) 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串通投标”的;</p> <p>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相同机器识别码(含 MAC 地址、硬盘号、主板号等信息)一致的;</p> <p>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使用相同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号的;</p> <p>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p>

			<p>6) 投标文件中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的。</p> <p>3、评标基准价 C 值采用下列公式计算得出：</p> $C = (A \times Q_1 + B \times Q_2) \times X$ <p>1) A 值为招标控制价</p> <p>2) B 值为 \geqA 值 (90%的) 资格审查合格各投标有效报价平均值 (小于 A 值 (90%的) 的投标报价不参加 B 值平均值的计算)。</p> <p>4、投标报价平均值 B 值计算方法：</p> <p>1) 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家数 $M \leq 5$ 时，取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为 B 值；</p> <p>2) 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家数 $5 < M \leq 10$ 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去掉一个最低报价，取其余有效报价平均值为 B 值；</p> <p>3) 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家数 $10 < M \leq 20$ 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去掉二个最低报价，取其余有效报价平均值为 B 值；</p> <p>4) 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家数 $M > 20$ 时，按有效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去掉报价高的 $M \times 10\%$ 家 (四舍五入取整数) 和按由低到高顺序去掉报价低的 $M \times 15\%$ 家 (四舍五入取整数) 后，在剩余有效报价中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 10 家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 B 值。</p> <p>备注：如所有投标报价均小于 A 值 (90%的)，Q_1 为 100%，B 值为 0。</p> <p>5) Q_1 为招标控制价所占权重，取值范围为： 60%、65%、70%、75%、80%</p> <p>6) Q_2 为投标人 B 值所占权重，$Q_2 = 1 - Q_1$</p> <p>7) X 为基准价的修正系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安装) 0.99、0.98、0.97、0.96、0.95；</p> <p><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园林、装饰) 0.97、0.96、0.95、0.94、0.93；</p> <p>Q_1 权重值系数抽取方式：由招标人在抽取 X 修正系数之前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随机抽取。</p> <p>X 修正系数抽取方式：由招标人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随机抽取 X 修正系数。</p> <p>评标基准价 C 值经评标委员会确定后，除 C 值计算错误外，不因</p>
--	--	--	---

			异议投诉等事项而改变。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5.3.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	/

1.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投标人得分由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2. 评标原则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各项综合评价标准，工期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可靠、施工方案（技术）可行，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当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按照《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国家发改委 12 号令）相关规定执行。

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职责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主任，商务评标以注册造价工程师为主。

3.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本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各评委独立评审，提出评审意见，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各评委对其各自评审结果负责，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4. 评标程序

评标先做准备工作，确定评审对象，再进行初步评审（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然后进行详细评审（技术评审、商务评审）。

4.1 评标工作准备

评标委员会熟悉评标工程情况：

(1) 听取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项目情况的介绍。

(2) 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招标的目标，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4) 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4.2 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

以上评审内容应全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方为合格，否则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详细评审

4.3.1 技术评审：企业荣誉、项目管理机构和施工组织设计评审。

4.3.2 信用评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审后计入评标总分。

4.3.3 商务评审：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详细评审。

4.4 推荐中标候选人：经初步评审、详细评审后，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次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5. 评审内容

5.1 初步评审

5.1.1 形式评审标准：见形式评审表。

5.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评审表。

5.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响应性评审表。

评标委员会依据上述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5.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5.2.1 分值构成

(1) 企业荣誉和项目管理机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信用：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投标报价评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2.4 评分标准

(1) 企业荣誉和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信用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信用得分类型及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3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能够进入本阶段评审。

5.3.1 技术评审：

评标委员会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对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评审：

(1) 企业荣誉、项目管理机构：

企业、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获得荣誉情况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是否符合本项目要求。

(2) 施工组织设计：

①主要施工方法。

②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③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

④劳动力安排计划。

⑤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⑥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

⑦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⑧施工组织设计的针对性、完整性。

评审施工组织设计时、应结合本工程特点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

计逐项评定、查看是否科学、合理、可行；主要施工机械、劳动力是否满足施工要求；质量要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期保障和各技术组织措施是否完善、工程网络计划是否合理及施工总平面图布置是否与现场相符。

5.3.2 信用评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3.3 商务评审：

5.3.3.1 投标报价清标：

(1)清标是指通过对需要评审的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采用核对、比较、筛选等方法，对基础性数据进行分析 and 整理。其目的是找出投标文件中可能存在疑义或者显著异常的数据，为评审中的澄清、说明、补正工作提供基础。

(2)清标工作应当使用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由计算机完成。

(3)清标的内容和步骤：

① 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在符合性、响应性等方面存在的偏差。

② 投标文件商务标中是否存在算术计算错误。

③在列出的所有偏差中，属于重大偏差的情形和相关依据；在列出的所有偏差中，属于细微偏差的情形。

④列出投标价格过高或过低的清单项目的序号、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工程内容、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之间存在的偏差幅度和产生原因的摘录。

5.3.3.2 投标报价评审：

(1) 投标报价总价的评审：当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总价是否合理。

(评标基准价是由招标人根据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中约定的用于评标使用的工程造价)

(2) 综合单价评审：综合单价和单项费用金额的组成、工料机消耗及确定的费用、利润是否合理或低于成本。

(3) 主要材料消耗量和价格评审：是否满足招标对主要材料的规格、型号等的特殊要求，材料消耗量是否能够满足工程实体要求，确定材料价格是否合理或低于成本。

(4) 措施项目评审：措施费用报价与其技术标投标文件所采用的施工方案是否相符或低于成本。

(5) 税金、材料或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暂列金额等不可竞争费的评审，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具体见商务评审表。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应否决其投标。

5.3.4 其他评审: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3.5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 审核并确认清标结果, 包括工程投标报价的校核、审查全部数据计算的正确性、分析各种费用构成的合理性和正确性等内容, 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综合单价与工程量清单项目价格分析表相对应综合单价不一致时, 以工程量清单项目价格分析表中标出的综合单价为准。

5.3.6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5.2.1、5.3 条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企业荣誉和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A 。

(2) 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企业信用计算出得分 B 。

(3) 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C 。

(4) 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D 。

(5) 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E 。

5.3.7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3.8 投标人得分= $A+B+C+D+E$ 。

6. 否决投标

6.1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初步评审后应否决其投标:

(1) 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认定为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投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封面相应位置未加盖工程造价专业人员执业(或从业)专用章。

(5) 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其他实质性要求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或投

标函作出的承诺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样本中相关内容相抵触或有遗漏的。

(6)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8) 采用电子辅助评标的，提供的电子清单计价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实质性不一致。

(9)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与资格预审通过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前后不一致的（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10) 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CA 解密环节，**未于规定时间内解密**，或非电子招投标系统原因造成电子标书不能正常下载或导入评标系统的；

(11) 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含 MAC 地址、硬盘号、主板号等信息）一致的；

(12) 施工组织设计部分若采用“暗标”，其任何部位、任何条文出现明示或暗示具体投标人的说明及标记（包括以往的施工业绩等）的；

(13) 投标文件中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

(14) 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的，电子保函的支付费用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其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法律、法规规定应作无效标处理的其他情形。

6.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详细评审后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

(2) 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生产、临时设施、工程排污费等不可竞争费用清单报价低于项目所在地造价管理部门现行文件规定的。

(3) 税金和其他不可竞争费用中有其中一项降低计费标准、基数或擅自减少不可竞争费用等未按规定计费标准进行投标的。

(4) 当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的分项、分部工程项目名称、内容或计量单位及工程量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分项、分部工程项目名称、内容或计量单位及工程量清单实质性不一致，由评标委员会认定为重大偏差的。

(5)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6) 投标报价中变更招标人提供的暂列金额或暂估价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7.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评标结果

8.1 除第 2 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8.2 评标委员会（或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对拟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进行查询，并将查询情况及网站查询结果截图记入评标报告中。经查询存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中所列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人。

8.3 依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建市函〔2020〕1073 号文）文件，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异常低价评审，具体评审要求如下：

（1）评审要求：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总报价低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房屋建筑 90%（房屋建筑 90%、轨道交通 88%、市政基础设施 85%，根据项目对应选择）的，评标委员会将进行异常低价评审。

（2）证明材料要求：针对单位工程投标报价低于对应的单位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房屋建筑 90%（房屋建筑 90%、轨道交通 88%、市政基础设施 85%，根据项目对应选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并提供降低工程造价的相关证明材料（不限于在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价格、施工措施、方案及其他方面）；同时提供关于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控制的承诺。

（3）以下情形不得作为降低投标报价的依据，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 a. 机械、材料自有或闲置（不包含用于项目建设的工具用具）；
- b. 自有弃土场土源或与临近项目签订的土方倒运协议（可提供合法证明材料的除外）；
- c. 人员闲置；
- d. 亏本让利；
- e. 企业市场拓展或品牌宣传；
- f. 降低或改变原设计方案、技术工艺、施工标准的。

(4) 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异常低价中标候选人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等风险进行全面评估，并作为评标结果的附件提交给招标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不能作出有效澄清、说明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其存在履约及质量安全风险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8.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一览表。
- (5)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
- (7) 经评审的价格一览表。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10)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8.5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应当限定在 1~3 名，并标明排列顺序。

9. 其他

9.1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

9.2 电子招标投标某些环节需要同时使用纸质文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约定；当纸质文件与数据电文不一致时，除招标文件特别约定外，以数据电文为准。

第4章 合同主要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专用合同主要条款

填写说明：专用合同主要条款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合同当事人应遵守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不应列入合同签订前实质性实施合同的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执行通用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_____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7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执行通用条款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执行通用条款__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图纸及竣工图电子文档。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五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 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文档。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项目经理必须保证施工期间每天在岗，接受项目主管部门随时进行现场检查，每月检查次数不低于 22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 10000 元/天的罚款，承包

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 10 万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处以 10 万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10 万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10 万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四大员等项目管理人員不得擅自离开施工现场，一旦检查发现处以每人 10000 元/天罚款，施工期间项目主管部门随时进行现场检查，每月现场检查天数不低于 22 天。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_____。

5.2 关于参建单位创建品质示范工程的奖励金额或比例的约定：_____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
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标准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_____

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JGJ146-2004）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纳入合同价格支付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

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日内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5日内_____。

7.2.2 因施工工期调整、征迁时序滞后等原因产生的费用调整金额或比例：

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3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②政策处理问题影响施工进度；③不可抗力，此延误工期须在发现后七天内办理签证，逾期不予

认可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 2%

_____。

7.5.3 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极端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以及重污染天气、重大活动保障等原因停工的工期顺延条款：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保管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主要设备应为国内知名品牌，在国内排名前5之内，订货前需经发包人及使用单位同意后方可购置。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合同中有相同或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可以参照合同中相同或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计算确定。②合同中没有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合同中约定的组价原则或参考“计价依据”提出适当的单价，经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后，作为结算的依据。

③由于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或工程内容发生部分变更的，应以原综合单价为基础，仅就变更部分相应定额子目调整综合单价。

(3)以上重新组价的综合单价不能高于按安徽和宿州市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和计价依据规定计算的价格。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各种因素引起的材料价格、人工工资、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等变化及风险因素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重大设计变更（变更标准、改变使用功能及结构类型）或设计变更金额涉及综合单价超出或减少 3%时，3%以内不予调整，3%以外进行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_____。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月计量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月计量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月计量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

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天内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个月（设备执行国家三包标准及设计清单规定）。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1___种方式解决（注：招标人是行政机关的，应按《宿州市行政机关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宿政办秘【2016】29号规定执行）：

(1) 向___宿州市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5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通则

1.1 本工程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2. 投标报价说明通则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必须填写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并考虑风险因素。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不完全综合单价报价，工程量清单组价。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应对施工期间除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以及由于招标人分期付款带来的资金占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作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到投标报价中。否则，造成的经济风险责任自负。尤其是工程材料，无论是政策变化还是市场变化引起的价格变动，工程实施中投标人不得要求调整（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2.5 人工费工资标准应严格执行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

2.6 措施费：措施费计算按现行安徽省工程量清单费用标准执行以及招标文件报价格式文件要求计算。

2.7 税金：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计算。

2.8 投标人的报价由不可竞争费用和可竞争费用构成。不可竞争费用应严格执行有关费用标准，不得降低标准进行竞标。

2.8.1 不可竞争费（见下表）

一、建筑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J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3.28
		非市区	2.70
JF-02	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5.12
JF-03	安全施工费		4.13
JF-04	临时设施费		8.10
(二)	环境保护税		
JF-05	环境保护税		

二、装饰装修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Z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2.60
		非市区	2.30
ZF-02	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4.50
ZF-03	安全施工费		3.10
ZF-04	临时设施费		5.80
(二)	环境保护税		
ZF-05	环境保护税		

三、安装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A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1.78
		非市区	1.60
AF-02	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6.10
AF-03	安全施工费		4.22
AF-04	临时设施费		4.60
(二)	环境保护税		
AF-05	环境保护税		

四、房屋建筑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S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3.57
		非市区		2.76
SF-02	文明施工费	7.33		
SF-03	安全施工费	5.28		
SF-04	临时设施费	7.99		
(二)	环境保护税			
SF-05	环境保护税			

五、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G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2.46	1.57
		非市	1.76	1.41
GF-02	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9.24	6.30
GF-03	安全施工费		4.30	3.23
GF-04	临时设施费		8.10	4.60
(二)	环境保护税			
GF-05	环境保护税			

六、园林绿化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Y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1.75
		非市区	1.58
YF-02	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3.05
YF-03	安全施工费		2.16
YF-04	临时设施费		3.20
(二)	环境保护税		
YF-05	环境保护税		

七、仿古建筑工程不可竞争费费率

项目编码	项目名名称	计费基础	费率 (%)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FF-01	环境保护费	市区	2.07
		非市区	1.86

FF-02	文明施工费		4.67
FF-03	安全施工费		2.27
FF-04	临时设施费		3.98
(二)	环境保护税		
FF-05	环境保护税		

注：以上工程排污费费率详见随本招标文件所附工程量清单。

2.8.2 可竞争费用包括：

- (1) 材料费、机械费用；
- (2) 管理费；
- (3) 利润；
- (4) 其他按规范要求可竞争费用。

2.8.3 税金：执行安徽省造价[2019]7号文件，税金=税前工程造价（税前工程造价为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不可竞争费、其他项目之和，各费用项目均以不包含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的价格计算）×9%，9%为建筑业增值税税率。

2.8.4 其他项目清单费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其中招标人部分的暂估价费用等均为估算金额。投标时计入投标总价，工程竣工后应按投标人实际完成的工程内容结算。

3.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3.1 清单编制说明详见附件。

3.2 补充说明：

4.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第6章 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

图纸已经审查合格，设计深度符合施工要求。技术标准符合国家、行业以及地方标准、

3.1 一般要求。

3.2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3.3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标准、规范和规程。

第 7 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封面如下：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文件主要组成内容

2.1 投标函、投标承诺书、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

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3 授权委托书。

2.4 联合体协议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无需提供）。

2.5 投标保证金

2.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2.7 施工组织设计。

2.8 项目管理机构。

2.9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2.10 资格审查资料。

2.11 其他材料。

2.1. 投标函、投标承诺书、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经考察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招标文件要求及其他招标资料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拟派_____为本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其项目经理（建造师）资质为_____（专业）_____级建造师。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5.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及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3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二) 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秉承招投标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原则，现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_____（注册号：_____），未在其他任何一个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上担任项目负责人，也不存在《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中第九条规定的允许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施工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如有须提供法律法规依据及有效的相关证明文件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如存在此种情形，但未声明或者提供无效证明文件的，视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评审不通过。

2. 不存在违反或者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信用要求”的任一情形。

3. 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均为本单位真实拥有，无任何伪造、修改和虚假成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及整个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或在本次交易活动中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我公司愿意接受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中标取消中标资格，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给予我公司不良行为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三) 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

本人郑重承诺：

本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拟派_____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均无行贿犯罪行为，愿意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名称（签章）：

年 月 日

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4.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采用投标担保的参考格式）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

_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附：投标保证金收据或银行票据复印件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

- 1.采用银行保函的：提供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
- 2.采用担保保证的：提供担保保证原件扫描件。
- 3.采用电汇或转账的：提供保证金汇出银行汇款票据的复印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表中格式仅供参考，使用时应结合编制的依据和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相应调整。

2.6.1 投标报价书封面

2.6.2 总说明

2.6.3 汇总表

2.6.3.1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2.6.3.2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2.6.3.3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2.6.4 分部分项工程计价表。

2.6.4.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2.6.4.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2.6.5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2.6.6 不可竞争费项目与计价表

2.6.7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2.6.7.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2.6.7.2 专业工程暂估价计价表。

2.6.7.3 计日工表。

2.6.7.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2.6.8 税金计价表

2.6.9 人工、主要材料、机械汇总表

2.6.10 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汇总表

2.6.1 投标报价书封面

投标报价书封面如下：

投 标 总 价

招标人： _____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签字盖造价专业人员专用章）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6.2 总说明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1. 本报价依据本工程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均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以及施工期内的风险金等全部费用。
3. 措施项目报价表中所填入的措施项目报价，包括采用的各种措施的费用。
4. 其他项目报价表中所填入的其他项目报价，包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措施项目报价表以外的，为完成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所必须发生的其他费用。
5. 本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每一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合价，对没有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或合价之中。
6. 本报价的币种为_____

2.6.3.2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 位 工 程 名 称	金 额（元）	其 中（元）	
			暂估价	不可竞争费
合计				

说明：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投标报价的汇总，暂估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中的暂材料、设备暂估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

2.6.3.3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材料、设备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措施项目		
3	不可竞争费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3.2	工程排污费		
4	其他项目费		
4.1	暂列金额		
4.2	专业工程暂估价		
4.3	计日工		
4.4	总承包服务费		
5	税金		
单位工程造价=1+2+3+4+5			

说明：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投标报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汇总表。

2.6.4.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项目 编码	项目 名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 编号	定额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综合 费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综合 费	
人工 单价	小计											
() 元 /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元)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元)												
材 料 费 明 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暂 估 单 价 (元)	暂 估 合 价 (元)	
	其他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2.6.5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 础	费率 (%)	金额 (元)
1		夜间施工费			
2		二次搬运费			
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5		工程定位复测费			
6		临时设置保护费			
7		赶工措施费			
8		其他措施项目费			
9					
10					
11					
合 计					

2.6.6 不可竞争费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不可竞争费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1		环境保护费			
2		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临时设施费			
5		工程排污费			
6					
7					
8					

2.6.7.2 专业工程暂估价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工 程 名 称	工程内容	金额（元）	备 注
合 计				

说明：此表中“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时，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所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2.6.7.3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元)
一	人 工				
1					
2					
3					
4					
人 工 费 小 计					
二	材 料				
1					
2					
3					
4					
材 料 费 小 计					
三	施 工 机 械				
1					
2					
施 工 机 械 小 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时，综合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投标时，综合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招标人所列数量计算合计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

2.6.7.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费率 (%)	金额 (元)
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				
2	发包方供应材料				
合 计					

说明：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2.6.8 税金计价表

税金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费率 (%)	金额 (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不可竞争费+其他项目费			
2	水利建设基金				
合 计					

2.6.9 人工、主要材料、机械汇总表

人工、主要材料、机械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编码	名称 (材料、机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本页小计		元				
	合计		元				

2.6.9 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汇总表

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编码	名称 (材料、机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本页小计	元				
		合计	元				

说明：此表由招标人填写，供投标人在投标报价、确定总承包服务费时参考。

2.7. 施工组织设计

2.7.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主要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物资计划、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及设备计划、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工程施工的重点和难点提出相应技术保证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7.2 若施工组织设计采用技术暗标，则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和装订应符合暗标编制和装订。

2.7.3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方式评审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2.9.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2.9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营业执照号		资质等级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已做过的类似工程

注：本表所列分包仅为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非主体工程。

日期： 年 月 日

2.10. 资格审查资料

2.10.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2.10.2 近年财务状况

2.10.3 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类似项目指_____工程。

2.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10.4 近年来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2.11. 其他材料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情况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